

# 放贷合同书(优质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放贷合同书篇一

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 \_\_\_\_\_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_\_\_\_

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甲方向乙方申请借款，乙方经审查同意发放贷款。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按照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小写)\_\_\_\_\_；(大写)\_\_\_\_\_元整。

### 第二条 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为\_\_\_\_\_月，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三条 借款利率和计息方法

每学期、学年度发放贷款的利率，根据发放时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档次进行确定，按\_\_\_\_\_结息。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计息方法变更，贷款人无须通知

借款人，本合同项下贷款利息或计息方法也做相应调整。贷款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

#### 第四条 借款用途

此贷款只能用于甲方在校期间的学杂费及生活费用。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做他用。

第五条 本合同所称债务是指借款人应向贷款人偿还、支付的全部款项，包括贷款本金、利息、罚息、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一切款项。

第六条 甲方应在乙方开立个人储蓄或信用卡账户，并留有足够的余额，授权乙方于约定的还款日自动从该账户中扣收应偿还债务。

#### 第七条 提款方式

甲方借款的学杂费部分由乙方按学年度分次划入甲方就读学校所指定的账户(或甲方在乙方开立的储蓄或信用卡账户)，甲方借款的生活费用部分由乙方按学期分次划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储蓄或信用卡账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放贷款\_\_\_\_\_元，  
期限\_\_\_\_\_月，利率\_\_\_\_\_（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放贷款\_\_\_\_\_元，  
期限\_\_\_\_\_月，利率\_\_\_\_\_（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放贷款\_\_\_\_\_元，  
期限\_\_\_\_\_月，利率\_\_\_\_\_（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放贷款\_\_\_\_\_元，  
期限\_\_\_\_\_月，利率\_\_\_\_\_（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放贷款\_\_\_\_\_元，  
期限\_\_\_\_\_月，利率\_\_\_\_\_（月）

## 第八条 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采用\_\_\_\_\_（一次性归还贷款本息法/月均还款法/递增还款法）归还。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利息由财政贴息50%，其余50%由甲方按\_\_\_\_\_偿还。

## 第九条 还款计划

甲方从支用借款的次月开始，按\_\_\_\_\_偿还贷款本息。（如甲方享受贷款宽限期，利息从支用借款的次月开始按\_\_\_\_\_偿还，贷款本金自宽限期满的次月开始偿还。）还本付息日为当月的20日。

采用月均还款法，按照现行利率，甲方每月应归还贷款本息额每学年度确定一次，每学年度内每月应归还贷款本息为：

## 第十条 贷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采用如下第\_\_\_\_\_种方式担保：

（一）由\_\_\_\_\_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并另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为\_\_\_\_\_。

（二）由\_\_\_\_\_提供抵押担保，并另行签订《抵押合同》，编号为\_\_\_\_\_。

（三）由\_\_\_\_\_提供质押担保，并另行签订《质押合同》，编号为\_\_\_\_\_。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保证人财务状况恶化或因其他原因导致

偿债能力明显下降，或抵押物、质押物贬值、毁损、灭失，致使担保能力明显减弱或丧失时，贷款人有权要求借款人更换保证人或提供新的抵押物、质物以担保本合同项下债务。

## 第十一条 提前还款

甲方在合同生效一年后，若有足够的资金来源，可以提前部分或全部还款，但必须在还款日前\_\_\_\_\_天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对提前还款的部分按合同约定利率和实际使用时间计收利息。

经贷款人同意提前还款的部分，借款人不得要求再次提用。

## 第十二条 甲方声明与承诺

甲方声明如下：

(一) 甲方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签署本合同基于其真实意思表示。

(二)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和凭证等书面材料均为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甲方承诺如下：

(一) 接受乙方的信贷检查与监督，并给予足够的协助和配合。

(二) 甲方承诺当发生如下事件时将及时通知乙方：

1. 住所发生变化；
2. 个人财产状况发生恶化；
3. 涉入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

4. 发生其他影响其偿债能力的情形。

(三) 甲方不迟于每一笔本息到期前\_\_\_\_\_天存入足额资金以备支付。

### 第十三条 扣划

甲方同意，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支付的任何款项，可由乙方从甲方开立在中国银行各机构的账户上直接扣划。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如甲方未按约定期限归还借款本息，且又未就展期事宜与乙方达成协议，乙方有权就逾期部分按每日万分之\_\_\_\_\_的比例计收利息。

如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乙方有权就挪用贷款部分按每日万分之\_\_\_\_\_的比例计收违约金。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在公开报刊及有关媒体上公布甲方姓名、身份证号码及违约行为，停止发放尚未划付的贷款，并宣布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全部立即到期：

(一) 甲方逾期未付本金或利息超过\_\_\_\_\_日；

(二) 甲方逾期及挪用款项总额达\_\_\_\_\_元人民币；

(三) 甲方在第十二条中的声明不真实或违反其所作的承诺；

(五) 甲方在其他合同项下发生违约事件；

(七) 甲方或保证人财务状况严重恶化；

(十) 甲方受到司法或行政处罚，以至影响债务清偿的。

## 第十五条 费用

与本合同订立、履行及纠纷解决有关费用，均由甲方支付或偿付。

## 第十六条 转让和权利保留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乙方给予甲方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影响、损害或限制乙方依本合同和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一切权益，不应视为乙方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

##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当事人的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或解除合同须以书面形式提前\_\_\_\_\_日通知合同对方当事人。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第十八条 法律适用、争议解决及司法管辖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在合同履行期间，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采取如下第\_\_\_\_\_种方式加以解决：

(一) 依法直接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十九条 附件

下列附件及经双方共同确认的其他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效力：

(一)\_\_\_\_\_；

(二)\_\_\_\_\_；

(三)\_\_\_\_\_；

(四)\_\_\_\_\_。

## 第二十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甲方及乙方授权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均具同等效力。

## 第二十一条 特别提示

本合同的所有条款甲方已经与乙方进行了充分的协商。

乙方已提请甲方特别注意有关双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并对其作全面、准确的理解。乙方已经应甲方的要求对上述条款做出相应的说明。

签约各方对本合同条款的理解完全一致。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签字)：\_\_\_\_\_

授权签字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介绍人(签字): \_\_\_\_\_

见证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放贷合同书篇二

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固定电话网络服务(以下简称网络服务)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固定电话服务范围

### 第二条入网登记

乙方办理入网、变更手续,应提交以下登记资料:

2. 单位用户:提供真实有效的注册登记证照副本原件或加盖红色公章的注册登记证照复印件、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 第三条用户资料

(一)乙方应保证入网登记资料真实、准确,并有义务配合甲方核实登记资料。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登记资料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甲方更正。如甲方发现乙方登记资料不真实,且无法与乙方取得联系或乙方未及时配合更正的,甲方有权暂

停向乙方提供网络服务（以下简称停机）。

（二）甲方对乙方和担保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由于甲方未尽保密义务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用户服务密码是乙方重要的个人资料，乙方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但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或公安机关调查相关情况。

#### 第四条固定电话的新装与移装

（一）乙方使用的终端设备应具有入网许可证，并妥善保管好终端设备及密码等。

（二）乙方新装固定电话，可在一定范围内自行选号。

（三）乙方属于住宅用户且新装电话同名、同址的，最多可申请3部（含isdn□□申请3部以上的需办理预付费入网手续。

（四）乙方办理固定电话的移装，应先缴请在原址使用固定电话的所有费用。

（五）乙方申请固定电话新装、移装，应按甲方明示的费用标准缴纳费用。甲方应在明示的期限（城市最长\_\_\_\_日，农村最长\_\_\_\_日）内予以开通；因甲方原因未开通的，应每日按收取费用数额1%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第五条费用标准和费用缴纳

（一）甲方按国家相关部门核定或备案的通信费用标准向乙方收取通信费用，乙方应按甲方明示的期限足额缴纳各项通信费用。

（二）如遇国家调整通信费用标准的，应自国家规定的调整

时间起按新标准执行。如遇甲方发布费用优惠方案的，自优惠方案确定的时间起按优惠标准执行。

（三）乙方未在约定期限内足额缴纳通信费用的，甲方有权自欠费日起限制乙方电话呼出功能，且乙方每日应按欠缴金额3%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因甲方或甲方授权机构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缴费的情况除外）。在乙方缴清欠费和违约金后，甲方应取消呼出限制；乙方逾期\_\_\_\_日未缴纳欠费和违约金的，甲方有权停机；因欠费停机满\_\_\_\_日乙方仍未缴清欠费和违约金的，甲方有权终止提供网络服务（以下简称撤机）和解除合同，并追索乙方欠缴的全部费用。乙方因未按时缴费被停机的，甲方应于乙方缴清欠费和违约金后48小时内为乙方恢复网络服务。

（四）双方签订合同时，如约定缴费人为第三方，应提供第三方的书面证明材料并加盖第三方公章及财务章（第三方为个人的，第三方应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到场签字并向甲方提交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当第三方不再缴费时，乙方应缴纳费用。

（五）乙方在欠费情况下，不能办理除交费以外的其他业务。

## 第六条 用户服务

（一）甲方应在营业场所明显位置公示了标准资费、缴费期限等信息。乙方也可通过甲方公开的客服热线了解以上信息，并咨询关于业务的受理、咨询、查询、障碍申告等服务。甲方客户热线为\_\_\_\_\_。

（二）乙方要求甲方提供长途话费详细清单的，甲方应免费提供；甲方对乙方有关通信费用方面的疑问应予以清楚、明确的解答和核实。

（三）甲方对乙方原始话费数据保留期限应不低于5个月。

（四）甲方免费向乙方提供火警119、匪警110、医疗急救120、交通事故报警122公益性电话的接入服务。

## 第七条服务质量

（一）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迅速、准确、安全、方便的网络服务，并依法保障乙方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二）乙方向甲方申告通信服务障碍的，甲方应自接到申告之时起，城镇48小时、农村72小时内修复或者调通；不能如期修复或者调通的，应及时通知乙方，并免收障碍期间的基本月租费及其他固定费用。但属于乙方原因造成服务障碍的除外。

（三）因甲方过错导致乙方固定电话在正常使用中被停机或销号的，甲方应立即恢复，并免收当月基本月租费。

（四）因工程施工、网络调整、码号割接等原因，甲方如需变更已分配给乙方使用的电话号码的，应提前\_\_\_\_日告知乙方；电话号码更改后，甲方应在\_\_\_\_日内连续免费播放改号提示音。

（五）乙方认为固定电话被盗用，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甲方应在技术上协助乙方及公安部门进行调查；如因甲方原因造成被盗用的，甲方不得向乙方收取被盗用期间的通信费用。

（六）乙方在甲方承诺范围内申请开通某项服务时，甲方应在承诺的时限内予以开通（双方约定超出此时限的除外）。甲方未及时开通的，甲方应减免乙方自申请之日起至服务开通期间的基本月租费。

（七）乙方向甲方申请停止某项服务时，甲方应在受理后的24小时之内予以办理。如甲方未按时停止相关服务的，乙

方不承担发生该项服务的月功能费（月基本使用费），无功能费的，免收当月基本月租费。

（八）为保证乙方利益，甲方对销号的电话号码至少冻结\_\_\_\_日后，方可重新投入使用。

##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

甲方在本合同外以公告等书面形式公开做出的服务承诺，自动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但为乙方设定义务或不合理地加重责任的除外。甲方公开做出的承诺标准低于本合同约定的，以本合同为准。

## 第九条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条技术进步

因技术进步，甲方为提升服务质量对固定电话网络进行整体换代升级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应至少提前\_\_\_\_日告知乙方，并提供合理的解决方案。乙方可就解决方案与甲方协商，但不得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本合同。

## 第十一条合同的解除

（一）乙方要求甲方终止提供网络服务的，应在缴清相关费用后办理退网手续，甲方应积极予以办理。

（二）乙方要求办理过户手续的，应缴清通信费用，并持相关证件办理相应手续解除合同（新用户应与甲方重新签订入网合同）。

（三）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擅自或允许他人在已装的电话

线路上装移各种终端设备及复用设备；利用其享有的电信服务进行其它电信业务经营活动；或未经甲方同意，转让电话使用权或擅自改变固定电话使用性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对乙方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乙方可向电信管理部门申诉或向消费者协会等有关部门投诉；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 第十三条其他约

定\_\_\_\_\_.

甲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放贷合同书篇三

借款方：

贷款方：

保证方：

为了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

一、借款方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大写)\_\_\_万元，用于\_\_\_项目。

借款实际发放额，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以借据为凭，并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贷款方根据借款方按工程进度报送的工程用款借据，在\_\_天内审查发放贷款，以保证借款方工程进度的资金需要。如因贷款方责任未按时供应资金，要根据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借款方违反规定，擅自改变用款计划，挪用的贷款要加收\_\_%的罚息并如数追回。

三、借款期限定为\_\_年\_\_月，从发放出贷款之日起至全部收回本息，具体用款和还款的方式和时间，以借据为凭并作为本合同附件。利率月息为\_\_，按季收息。贷款逾期未还除限期追收外，按规定从逾期之日起加收利息\_\_%。

四、借款方保证按期偿还全部借款本息。贷款逾期未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收贷款，必要时，贷款方可以从借款方账户中扣收。借款单位在其他银行还有存款账户的，贷款方可商请该行代为扣款清偿。

五、借款方按照银行抵押贷款办法规定，愿以自己拥有的财产或贷款新增的固定资产作抵押，以抵押品另附明细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贷款方对抵押品享有处理权和优先受偿权。

借款方请\_\_作为借款的保证人，经贷款方审查，证实保证人具有足够代偿的财产。保证人有权检查和督促借款方履行合同。当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由保证方负连带偿还本息的责任。必要时，由贷款方从保证人的存款账户内扣收。

六、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工作便利。借款方必须按时向贷款方报送有关工程进展、贷款使用情况及统计报表和资料。贷款项目竣工验收和审查决算时，要有贷款方参加。

七、因国家调整计划、产品价格以及修正概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借、贷双方签订变更的协议，并经保证方同意，作为合同的补充部分。

本合同的附件：

本合同经合同双方签章后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本合同一式3份，贷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 份；合同副本\_\_份，报送\_\_有关单位各留存 份。

借款方：（公章）

贷款方：（公章）

保证方：（公章）

地址：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开户银行及帐号：

开户银行及帐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放贷合同书篇四

经\_\_\_\_\_（下称贷款人）、\_\_\_\_\_（下称借款人）和\_\_\_\_\_（下称担保方）充分协商，根据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由贷款人向借款人提供\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元，用于\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第二条贷款人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人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人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借款人愿遵守贷款人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利息。

第四条借款人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_\_\_\_\_愿作为借款人对合同载明的全部贷款正当使用和按期还款的保证人。对借款人转移贷款用途等违反合同的行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贷款人不按期归还贷款本息时，由保证人承担代偿责任。

保证人相互间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五条贷款人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人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人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人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人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人存款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贷款到期，借款人及保证人无力归还，又未申请延期或未与贷款人签订延期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人加收\_\_\_\_\_%的利息，并可以从借款人及保证人的存款账户上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七条当借款人及保证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时，借款人、保证人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人的贷款本息。

第八条借、贷及保证各方发生纠纷，由各方协商解决，需要诉讼的，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九条其他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和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各方签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_\_\_\_\_份。

借款人：(公章)\_\_\_\_\_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_\_\_\_\_

住所：\_\_\_\_\_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_\_\_\_\_

住所：\_\_\_\_\_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_\_\_\_\_

签约地点：\_\_\_\_\_

## 放贷合同书篇五

受托借贷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_\_\_\_\_(以下简称委托人)与乙方签订的\_\_\_\_委托代理协议，由乙方代委托人向甲方发放\_\_\_\_借贷，并在受托范围与甲方商量后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借债金额

甲方借债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第二条借债用途

甲方借债将用于\_\_\_\_\_。

### 第三条借债时限

甲方借债时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 第四条借贷利率和息金

借贷利率按\_\_\_\_息\_\_\_\_计量，按\_\_\_\_结息。

借贷息金自借贷转存到甲方账户之日起计量。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委托人调整借贷利率，自利率调整之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 第五条用款计划

甲方的分次用款计划为：\_\_\_\_年\_\_月\_\_\_\_万元

### 第六条还钱计划

甲方的分次还钱计划为：\_\_\_\_年\_\_月\_\_\_\_万元

### 第七条付息方式

甲方应在结息日前将资本汇入在乙方开立的存款户内，以便于乙方按期、按限定收取息金。甲方不能按时付息时，按限定计收复利。付息户帐号为：

### 第八条扣款方式

甲方保证按第六条、第七条确定的还钱计划返还借债和借债息金，若不能按期返还，又未获到委托人书面认可的，则甲方认可由乙方委托人从甲方的银行账户中直接扣收借债现值、息金及有关花费。

## 第九条合同的变换和解除

1. 本合同奏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私自变换和解除本合同。
2. 借贷到时，由于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方经过努力仍不能还完借债的，能够在借债到前\_\_日内向委托人申请展期，经委托人书面认可并通知乙方。甲、乙两方签订展期还钱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 甲、乙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承包及股份制改造等转制变换时，由变换后当事人承受或分别承受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和享有应有的权利。

第十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进行承包、租赁、合并和兼并、合资、分立、联营、股份制改造等改变其经营方式时，应提前\_\_日向委托人报告并通知乙方。

## 第十一条甲、乙两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委托方的计划及所供资本发放借贷；
2. 甲方应在乙方开立存款户；
3. 甲方应在合同商定的时限内返还全部借贷本息；
4. 甲方必须按商定用途使用借贷，不得将借贷挪作他用；
5.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其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等资料；
6. 乙方有权体检借贷的使用情况；
7. 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本及经营情况进行监督；

8. 乙方应按委托方的计划及所供资本及时发放借贷。

## 第十二条 违约职责

1. 甲方未按商定用途使用借贷，乙方将停止发放借贷，同时向委托人报告，并按其书面意见处置。
2. 甲方未按期或超出本合同商定分次还钱计划未偿清的借贷为逾期借贷，乙方有权按委托人限定对逾期借贷加收\_\_的息金。

第十三条 甲、乙两方商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奏效，至合同项下借贷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其授权代理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月日 年月日